

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 函

地址：106322臺北市大安區臥龍街170號
承辦人：顏仔萱
電話：(02)27320800轉710
電子信箱：lucaszaps@fhehs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忠義實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芳實中字第115300993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20651247_1153009938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臺北市116學年度特殊教育需求(身心障礙)學生入學國民
中 學鑑定安置與轉銜服務家長說明會相關事宜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供國小應屆及非應屆畢業生家長瞭解本市升學國中 鑑
定安置與跨教育階段相關資訊，特辦理線上家長說明 會：
(一)日期/時間：115年10月24日(六)上午9時~12時。
(二)方式：Youtube直播(頻道網址：[www.youtube.com/@東
區特教中心輔導服務](http://www.youtube.com/@東區特教中心輔導服務))。
- 二、事涉家長及學生權益，務請各校承辦人員協助轉知家長 相
關資訊。
- 三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。
- 四、家長手冊及宣導三折頁電子檔，可於 115年10月16日(五)
下午6時後，於【東區特教資源中心網站】—【鑑定安置】
—【新生家長手冊】下載(不需登入學校帳號密碼)。
- 五、前述家長手冊與三折頁，若家長有紙本需求，請學校協 助
列印提供。



六、相關事宜詳見實施計畫，若有問題請洽承辦人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、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、臺北市立啟聰學校、臺北市立啟明學校、上海台商子女學校、東莞台商子弟學校、華東臺商子女學校、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、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學校、印尼雅加達臺灣學校、印尼泗水臺灣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請國小教育科轉發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）

副本：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 西區特教資源中心（含附件）

